

申论模拟试题及参考答案18-公务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6/2021_2022__E7_94_B3_E8_AE_BA_E6_A8_A1_E6_c26_26561.htm 背景材料：(1)2000年6

月5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宣布即日起美国海关对中国的浓缩苹果汁征收0到51.74%的反倾销税。负责组织企业参加反倾销应诉的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公司称，尽管其中还有些企业的税率还不公正地偏高，但这已是近年来少有的取得较好结果的案件了。这个成绩，是各方面提早精心准备、团结一致、积极应诉的结果。(2)1998年10月，苹果丰收。但中国的苹果汁生产企业并没有感到收获的喜悦：从多种渠道得到的信息表明，美国苹果汁行业将对中国出口的浓缩苹果汁提起反倾销诉讼。前几年，一些地方政府为帮助农民脱贫而鼓励种植苹果，苹果产量大幅上升。与此同时，国际市场对浓缩苹果汁的需求极为旺盛。因此，各地纷纷上马苹果汁生产线，生产规模迅速扩张。由于中国浓缩苹果汁成本低廉，出口增长较快，因而引起了美国这一最大苹果汁进口国苹果种植商和加工企业的不满。在这种背景下，代表苹果种植商和加工企业利益的美国苹果协会，准备组织提起对中国输美浓缩果汁反倾销调查的请求。(3)是否倾销的标准，关键在于出口价格是否低于正常价值：而征收反倾销税的幅度，也要根据出口价格低于正常价格的幅度来确定。我国被美国确定为非市场经济国家，因此美国用替代国的价格，而不是我国的实际价格来确定正常价值。这种歧视性政策，完全不顾我国劳动力与原材料成本低廉的客观优势，往往导致我国企业本来没有倾销被裁定为"倾销"，或者本来倾销幅度轻微被裁定为

高幅倾销。(4)按照美国法律，如果美方企业起诉我方企业，对我调查期应为1998年1月至6月，这是我国输美苹果汁价格最低的一段时期。如此低的起点，按照以往的经历，我国企业即使应诉也很难得到一个合理的结果，仍难免重蹈以前不少中国产品被挤出美国市场的覆辙。(5)然而，这次我方事先得到了对方将提起反倾销调查申请的信息，有利于我方提前做好应诉准备。更为重要的是，我国浓缩苹果汁一半以上靠出口。如果失去美国这个最大的出口市场，不仅会使苹果汁行业大伤元气，而且对成千上万付出辛勤汗水渴望脱贫的果农来说，更是难以承受。(6)权衡利弊之后，我国苹果汁生产企业和出口企业下定决心，积极应诉。1998年11月10日，全国26家有关的苹果汁出口企业在西安聚会，商讨应诉对策。在此期间，适逢欧洲苹果汁减产，我出口美国的苹果汁价格开始逐步回升。此后，我国苹果汁企业又纷纷规范自己的出口行为，使出口秩序进一步好转。(7)价格的回升，打乱了诉方的部署，使诉方的起诉时间一推再推。先从1998年的11月份推迟到12月份，再推到1999年3月份，最后于1999年5月份才迟迟起诉。这一方面为我方企业赢得了宝贵的调整准备时间，另一方面也使得调查期相应延迟为1998年10月至1999年3月。价格的回升，提高了我方企业应诉的起点，使局面逐渐向有利于我国企业一方转移。(8)1999年1月，我方选定了在美国具有相当影响的格伦菲尔德律师事务所，该事务所提供的主办律师具有25年反倾销办案的丰富经验。聘请高水平的律师及早介入应诉。(9)特别是当后来案件进入美国商务部调查阶段后，在关键的“替代国”价格问题上，我方律师起到了重要作用。当时，我方准备了两种方案，一种是正式提出具有

代表性的土耳其作为替代国，另一种是以印度作为替代国的备用方案。诉方提出的也是印度替代价格，但数额是我方印度替代价格的两倍。尽管商务部没有采用土耳其而采用了印度作为替代国，但由于我方律师提供了有力的证据，具体采用的价格是我方提出的远低于诉方的印度替代价格。这为我方最后拿到低税率起到了重要的作用。(10)1999年6月，力图将中国苹果汁挤出本国市场的美国企业，正式向美国商务部提出申请，要求对来自中国的浓缩苹果汁征收92%的反倾销税。(11)同月27日，美国商务部举行对中国苹果汁是否立案的听证会。用当时亲身参与听证会的中方人士的话说，当时还以为中国企业仍会像以往那样不知如何应诉美国企业，“吃惊地发现”，不仅中国有11家企业应诉(后有一家退出)，并聘请了律师，而且中国企业在美国的分公司也派人参加。听证会上，当中方律师出具了中国输美苹果汁价格等数据并据理抗辩后，美国商务部不得不敦促美国起诉方“准确”提交有关中国企业的“倾销”幅度。在经仓促准备后，诉方要求商务部征收51.69%65.64%的反倾销关税。美国商务部正式受理申请并开始调查。(12)尽管在调查期间，一波三折，但在我国政府有关部门的严正交涉下，最终争取到了相对合理的终裁结果。2000年4月，美国商务部作出终裁，我国10家应诉企业的反倾销税税率等级分别为：0、8.98%、9.69%、12.03%、25.55%、27.57%；应诉企业的加权平均税率为14.88%；未应诉企业为51.74%。(13)据不完全统计，自1979年8月欧共体对我国出口的糖精及盐类反倾销以来，到去年年底，我国企业共遭遇了376起反倾销调查，涉及到我国五矿化工、轻纺、土畜、机电、医保4000多种商品。对华反倾销案件数量最多

的是欧盟，为83起。后两位是美国与澳大利亚，分别为72起和30起。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